



DYNASTY
Since 1980

Dynasty Fine Wines Group Limited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

2013
中期報告

目錄

企業簡介	2
財務摘要	3
企業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中期股息	14
購股權計劃	14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公司股份、 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15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 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16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17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17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17
財務資料	19

企業簡介

王朝是優質葡萄酒生產商，在中國葡萄酒市場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本公司品牌「王朝」獲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定為中國馳名商標。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二年十六年內，王朝有十三年獲得中國行業企業訊息發佈中心頒發中國「葡萄酒銷量第一證書」。

全球首屈一指的葡萄酒及烈酒營運商Remy Cointreau，乃自王朝成立以來的第二大股東，王朝秉承了Remy Cointreau的優良釀酒傳統及先進技術，由種植葡萄、採收以至每一個釀酒步驟，均以品質為先，對整個生產過程實施嚴謹的品質控制，以確保本公司產品保持高水平的產品質量。本公司分別於一九九六年、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六年獲頒ISO9002、ISO 14001、ISO 9001：2000證書及HACCP驗證證書，足證本公司對產品質量的堅持，得到外界充分的認同。

王朝擁有多元化的產品，以迎合不同的消費檔次及消費者的口味與喜好。本公司目前製造及銷售超過100種葡萄酒產品，產品可分為紅葡萄酒、白葡萄酒、起泡葡萄酒、冰酒以及白蘭地五大類別。

自成立以來，王朝始終保持良好的財政表現，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合理回報。王朝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股份代號828。在本公司主要股東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882)及Remy Cointreau的鼎力支持下，本公司持續為不同類型的消費者提供物超所值的優質葡萄酒。今後，王朝將繼續改良設備，不斷加強市場推廣，充分把握中國葡萄酒市場迅猛增長的潛力，為全體利益相關人士的未來福祉而奮鬥，重建王朝盛世。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479,391	556,439	-14%
毛利	189,461	246,700	-23%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	(74,136)	(4,697)	14.8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變動百分點
毛利率	40%	44%	-4%

企業資料

(於本報告刊發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孫軍先生^(^)
李廣禾先生
孫咏健先生^(&)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先生
石敬女士
Jean-Marie LABORDE 先生
王正中先生^(&)
ROBERT Luc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國旺博士^{(#)&(^)}
楊鼎立先生^{(#)&(^)}
孫如暉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何耀森先生

授權代表

孫咏健先生
何耀森先生

法律顧問

香港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天津澍澤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辦事處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16樓E及F室

天津辦事處

中國天津市
北辰區津圍公路29號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企業資料

(於本報告刊發日)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中信銀行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http://www.dynasty-wines.com>

在線銷售網站

<https://dynasty.jd.com>

(王朝葡萄酒旗艦店-京東)(中國)

<https://dynasty.world.tmall.com>

(王朝葡萄酒旗艦店-天貓)(中國)

<http://www.dynasty-wines.com/shop> (香港)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股份簡稱	王朝酒業
面值	0.1港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1,248,200,000股股份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股份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0828
路透社	0828.HK
彭博	828:HK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減少13.8%至479,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6,400,000港元)，而本集團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為74,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4,700,000港元)。

根據回顧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248,200,000股(二零一二年—1,248,200,000股)計算，股份的每股虧損為每股5.9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0.4港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財務業績下降，歸因於收入、毛利及其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收入下降的原因是(1)在中國的不利宏觀經濟因素及市況以及受進口葡萄酒的影響下，國內葡萄酒產品，尤其是高檔次葡萄酒產品的需求疲軟；及(2)政府限制宴請宴會等政策；毛利率減少亦主要由於自產製成品不適合日後銷售及於回顧期內被視為陳舊存貨而對存貨作出存貨撥備。

財務回顧

損益表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指銷售葡萄酒產品的所得款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約556,000,000港元減少13.8%至約479,000,000港元。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為順應市場需求，將銷售組合轉向中低檔次產品，故本集團之葡萄酒產品的銷量下降及平均出廠售價下跌所致。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紅葡萄酒及白葡萄酒產品的平均出廠售價較二零一二年全年平均每瓶(750毫升)30.3港元略有下降，乃由於將銷售組合轉向中低檔次產品。由於中國消費者偏好紅葡萄酒，故本集團之紅葡萄酒產品定價可以較高，因此，本集團紅葡萄酒之平均出廠售價一般高於其白葡萄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之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原料成本		
—葡萄及葡萄汁	42	37
—酵母及添加劑	2	2
—包裝材料	23	23
—其他	1	1
總原料成本	68	63
製造間接開支	22	25
消費稅及其他稅項	10	12
總銷售成本	100	100

本集團生產葡萄酒產品之主要原材料包括葡萄、葡萄汁、酵母、添加劑及包裝材料(包括酒瓶、瓶蓋、標籤、木塞及包裝箱)。回顧期內，葡萄及葡萄汁成本為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42%，較去年同期的約37%增加5%，此乃由於葡萄及葡萄汁的平均成本上升。回顧期內，包裝材料總成本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比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有所減少。

製造間接開支主要包括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金、物料、水電費、維修及保養開支、生產與相關部門的薪金及有關員工開支，以及有關生產業務的其他相關開支。回顧期內，製造間接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比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主要原因為所消耗的耗材和其他間接開支減少。

毛利率

毛利率乃根據包括消費稅在內的銷售成本及銷售發票總額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40%，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的44%下降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為受原料(包括葡萄及葡萄汁)成本增加的影響。

於回顧期內，紅葡萄酒產品和白葡萄酒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為42%及27%(二零一二年分別為47%及26%)。由於紅葡萄酒產品的售價較白葡萄酒產品高，因此毛利率亦相對較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有關葡萄酒產品銷售的運輸及送貨費用、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的薪金及相關員工開支以及其他相關開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開支維持穩定，佔本集團收入約33%(二零一二年—33%)。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透過與婚禮統籌公司及當地分銷商合辦宣傳活動、平面及戶外廣告、葡萄酒晚宴、品酒活動、數碼通訊、贊助活動及展覽，以有效推廣及營銷王朝御苑酒堡、品牌和產品。本集團將確保我們的宣傳策略是針對市場動態及競爭。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部、財務部和人力資源部人員的薪金及相關員工開支、存貨撥備、折舊與攤銷開支、減值撥備以及其他相關行政開支。

回顧期內，行政費用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20%(二零一二年—12%)。行政費用佔比增加主要是由於有關法律及會計專業服務的開支增加。

所得稅費用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稅。此外，派付股息亦毋須繳付該等司法權區的預扣稅。

根據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回顧期內，所得稅費用增加乃由於上一年度應課稅收入的額外稅費。

財務管理與資本運作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了配售及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已將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從香港匯往中國，並隨即兌換為人民幣。其餘尚未撥作擬定用途的未匯款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在認可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本公司於宣派股息時以港元派付。本公司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或運用其他衍生產品。儘管本集團業務現時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變動，以及於適當時候採納審慎措施。

本集團一直保持充裕的財務資源，維持現金淨額(減固定利率的借貸後)，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利率波動財務風險微不足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投資政策的目的是在於確保本集團無指定用途資金的投資，在滿足資本需求和確保流動資金的前提下，得到切實可行的最大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由於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資源管理政策，故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維持良好狀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及短期存款為187,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900,000港元)。其充裕的財務資源及適當的現金狀況，足以應付業務發展、經營及資本開支的營運資金需求。任何新投資機會(如有)的所需資金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淨額為495,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400,000港元)(借貸總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而本集團權益總額則約為1,59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3,400,000港元)，確保還債能力及本集團可持續經營的能力。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即債務淨額與資本總額(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的比率為24%(二零一二年-10%)。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短期借貸為71,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000,000港元)，且擁有現金及流動資金187,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900,000港元)，顯示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良好。本集團預期集團的銀行融資現金將足以應付可見未來的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期限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年利率分別為6%及7.0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及7.08%)。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市值約為1,797,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0,000,000港元)。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會一直暫停買賣直至作出進一步通知為止。

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本集團並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任何或然負債。借貸包括銀行借貸約6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000,000港元)，以一間附屬公司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約255,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7,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配售及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2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及實際動用款額如下：

	已公佈用途 百萬港元	實際動用款額 百萬港元
擴建現有生產設施	200	200
興建新生產設施	160	160
擴充銷售及分銷網絡	20	13
收購開顏東方	47	47
其他收購機會及一般營運資金	297	228
合計	724	648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在認可金融機構作銀行存款。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計劃以代價人民幣400,000,000元出售由其一間附屬公司所持有之酒堡及相關設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銷售分析

A) 分銷

儘管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葡萄酒產品的平均出廠售價因為應對市場變化而將銷售組合轉向中低檔次產品而下降，銷售收入及銷量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主要原因為(1)國內葡萄酒產品的需求在中國不利的宏觀經濟因素及市場狀況及進口葡萄酒的影響下減弱；及(2)政府限制宴請宴會之政策。本集團正對其銷售及分銷模式進行改革，以提高本集團之營運效率。改革措施包括(i)與分銷商合作，加強控制存貨水平及零售價；(ii)提升監控營銷費用的有效管理；及(iii)精簡目前的多層銷售及分銷結構，加強對銷售渠道的直接控制，以提高效率與效益。

紅葡萄酒的銷售繼續為本集團收入主要貢獻來源，約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約80%(二零一二年—85%)。

為鞏固本集團於華東地區(即中國東部地區包括上海市、浙江省及江蘇省)的現有地位及贏得其他地區的市場份額，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投放大量資源，繼續加快擴充及加強龐大的全國銷售及分銷網絡。此網絡支持本集團產品行銷全國各省、各自治區及中國中央政府轄下四個直轄市。

本集團以「王朝」品牌產銷超過100種葡萄酒產品，迎合中國葡萄酒市場不同消費者群的各项需求和喜好，其中以中高檔產品為主。憑藉採用有效的產品策略以及擁有優質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本集團確信，「王朝」品牌能夠藉著提供優質的高檔產品，吸引精通品賞葡萄酒的消費者。於回顧期間內，優質葡萄酒產品深受歡迎。此外，本集團亦透過於中國的現有分銷網絡，銷售主要由法國、意大利、德國、美國、智利和西班牙進口之外國品牌葡萄酒，以帶入傳統「舊世界」以及「新世界」品種，迎合僅愛好外國高檔葡萄酒口味客戶的專門市場。本集團現有約320種進口葡萄酒產品，其品牌數量約90個。本集團相信，隨著追求社會地位消費者的財富及可支配收入的增加，王朝及進口葡萄酒產品的需求量會有所增加。本集團致力繼續於市場大力推廣該等葡萄酒，增加曝光率，提高市場份額及維持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零售店

為滿足顧客的不同需求及喜好，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天津擁有兩間自營專賣店，於上海開設一間自營專賣店，並於國內各省市設有128間特許經營零售店，為顧客直接提供多元化王朝酒釀及進口葡萄酒。於回顧期間內，零售店的銷售對本集團之收入貢獻相對較少。然而，本集團堅信透過此等銷售渠道及本集團的網絡，本集團能夠吸引更多人認識葡萄酒文化及帶領增加葡萄酒消費的趨勢，同時本集團擴闊本集團的銷售領域、提升市場影響力及增加品牌的知名度，原因是零售店為傳達本集團品牌形象及訊息之最佳工具，並深化顧客在購買及品嚐葡萄酒之體驗。本集團以漸進有序的發展策略，計劃策略性拓展特許經營零售店，並在合適地區穩步增加類似店舖的數量。於回顧期間內，在期末前已設立128間特許經營零售店營運。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自營專賣店及特許經營零售店之數目(按地區)：

地區	自營專賣店 之數目	特許經營 零售店之數目	總數
中南地區	—	78	78
華東地區	1	24	25
西北地區	—	1	1
東北地區	—	4	4
華北地區	2	21	23
合計	<u>3</u>	<u>128</u>	<u>131</u>

C) 網上銷售

本集團已透過設立便利的網上平台—www.i9wang.com(王朝愛酒網)，開展該項電子商務業務，以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及開發新客戶群。客戶可透過該網站隨時隨地發出訂單，購買王朝葡萄酒及進口葡萄酒。雖然回顧期間內的網上銷售額微不足道，本集團對業務前景感到樂觀，是因為研究指出中國網上交易業務將於未來數年穩步增長，而且中國擁有全世界最多互聯網用戶。本集團相信網上平台不僅是王朝與消費者之間的企業對客戶交易平台，亦是本集團品牌新開展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渠道，因此該平台應可提升本集團電子商務業務的整體業務潛力，原因是網上銷售將跟隨海外成功電子商務業務案例而在國際上獲得進一步開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葡萄或葡萄汁供應

生產優質葡萄酒主要取決於充足而優質的葡萄或葡萄汁的供應。目前，本集團有十多個長期的主要葡萄汁供應，主要位於天津、山東、河北、寧夏及新疆等地區。本集團優先處理如何確保本集團擁有可靠及穩定的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資源以應付業務增長及擴充產能帶來的生產需要，因此繼續與種植葡萄的業務夥伴積極合作，致力擴大現有葡萄園與提高規模經濟效益，以及協助彼等採用先進技術提高葡萄質量。對於超級和極為優質葡萄酒，種植葡萄的業務夥伴採取有規律之方法限制收成產出率，從而提供較優質葡萄。至於優化供應網絡，本集團亦一直物色符合質量標準的新供應商，並於發出訂單前對葡萄汁進行全面測試，該等程序保證本集團獲得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亦儘量減低因收成不理想而中斷生產的影響。本集團已從海外進口葡萄汁，並且採用與中國供應商同樣嚴格質量標準。

產能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於天津釀酒廠之年產能為70,000噸(約相當93,300,000瓶)。該產能使得本集團能夠及時回應市場需求，長期而言也將進一步提高單位成本方面的整體成本效益，並對改革後可持續盈利增長提供更佳平台。

僱員及薪酬政策

優質及盡心盡力的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致力於凝聚員工動力，策勵他們確認並一致為協助集團完成各項業務目標作出貢獻。為此，本集團為香港及中國各級員工制定了具競爭力、符合市場慣例及行業水平的薪酬方案，並提供各種福利，包括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本集團致力於員工培訓及發展，以支援業務及個人需要，鼓勵員工參與外間的專業技術研討會及修讀其他培訓計劃及課程，冀能有助員工提升行業知識及技術，加強市場洞察力及提高商業觸覺。本集團已根據地方法律、市場狀況、行業慣例及實現本集團目標以及員工個人表現檢討及調整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尤其是以表現為基礎的花紅獎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共聘用663名(二零一二年—620名)員工(包括董事)。人手增加主要原因是為應對業務發展，須對內部人力資源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員工薪金及有關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約為114,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4,800,000港元)。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對為本公司業務成功及長期增長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與獎賞。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共10,100,000份。

前景

步入二零一三年下半年，王朝於該期間仍面臨重重挑戰。展望未來，儘管本集團的表現可能須經受現行壓力，但本集團將繼續改良組織架構及提升我們在業務管理方面的專業能力。憑藉在葡萄酒行業的經驗，本集團將繼續深化改革及開掘全新銷售渠道。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本集團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就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為促進本集團利益所作的不斷努力提供獎勵及／或獎賞。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及註銷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持有的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 (附註)	已批授	已行使	已失效／註銷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的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 (附註)
執行董事：					
白智生先生	2,300,000	-	-	-	2,300,000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	1,200,000	-	-	-	1,200,000
王正中先生	200,000	-	-	-	200,000
其他僱員	6,400,000	-	-	-	6,400,000
合計	10,100,000	-	-	-	10,100,000

附註：此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授出(授予白智生先生的1,200,000份購股權除外)，行使價為3.00港元，可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期間行使。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向白智生先生授出認購1,2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3.00港元，可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行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股份權益	根據購股權 持有相關 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i>執行董事：</i>				
白智生先生	-	2,300,000	2,300,000	0.18%
<i>非執行董事：</i>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先生	-	1,200,000	1,200,000	0.10%
王正中先生	-	200,000	200,000	0.02%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許浩明博士	-	300,000	300,000	0.0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ii) 購買股份的權益

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擁有本公司購股權的權益，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任何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本公司於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 (附註1)	實益持有人	558,000,000	44.70%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8,000,000	44.70%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8,000,000	44.70%
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持有人	336,528,000	26.96%
Remy Concord Limited (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 (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Remy Cointreau S.A. (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Orpar S.A. (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Andromede S.A. (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附註：

- (1) 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是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天津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發展被視為擁有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所持股份的權益。
- (2)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津聯」)為天津發展的控股股東及中國天津市人民政府(「天津市政府」)全資擁有的離岸窗口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津聯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津聯投資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天津發展全部已發行股本59.01%的好倉。津聯被視為擁有天津發展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64%的淡倉，而津聯的全資附屬公司Bright North Limited已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638,000,000元的1.25%美元結算。二零一六年到期的保證可交換債券由津聯擔保，並以可交換價格每股8.831港元兌換為天津發展的普通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津聯被視為於天津發展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天津發展宣布全部已發行的津聯股本將轉讓(「轉讓」)予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天津醫藥」)，該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醫藥被視為持有津聯所持股份之權益。
- (4) Remy Concord Limited可於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所有投票權。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可於Remy Concord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所有投票權。Remy Cointreau S.A.可於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93%投票權。Orpar S.A.可於Remy Cointreau S.A.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41%投票權。Orpar S.A.可於Recopart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61%投票權，該公司可於Remy Cointreau S.A.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14%投票權。Andromede S.A.可於Orpar S.A.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所有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Remy Concord Limited、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Remy Cointreau S.A.、Orpar S.A.及Andromede S.A.各自被視為擁有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別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期間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守則條文的資料。現有常規會定期檢討，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常規。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少於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本公司計劃物色一名熟悉快速消費品行業之合適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而其須於葡萄酒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然而，本公司仍未成功物色有關合適人選。因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未按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內部調查尚未完成，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完成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審計及完成尚未發佈的業績公告及財務報表，本集團已違反上市規則(i)第13.49(1)條及(ii)第13.26(2)條條項下有關以下各項之財務申報條文：(i)公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全年業績；(ii)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報及(iii)召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成員均擁有豐富的核數、法律事宜、商業、會計、企業內部控制及監管事宜經驗。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

內部調查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獲其核數師告知，接獲匿名人士提出的針對本集團若干交易事項的指稱。〔指稱〕。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就此指稱事項進行調查。接獲有關指稱事項的通知並經董事會授權後，審核委員會已隨即委托其法律顧問及安永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安永〕進行內部調查，以核實指稱事項的真偽。

披露有關董事的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孫如暉先生及楊鼎立先生已由亞洲煤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楊鼎立先生已辭任亞洲煤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石敬女士獲委任為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2)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石敬女士獲委任為濱海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6)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軍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

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損益表	20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2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22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5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5	479,391	556,439
銷售成本		(289,930)	(309,739)
毛利		189,461	246,70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1,088)	3,854
分銷開支		(157,572)	(183,241)
行政費用		(95,266)	(67,706)
經營虧損	6	(64,465)	(393)
財務收入		2,212	2,475
財務費用		(2,107)	—
財務收入—淨額		105	2,47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244)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4,360)	1,838
所得稅費用	7	(10,741)	(8,574)
期內虧損		(75,101)	(6,736)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74,136)	(4,697)
非控制性權益		(965)	(2,039)
期內每股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以每股港仙列示)		(75,101)	(6,736)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5.9)	(0.4)

第25至38頁的附註為本簡明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75,101)	(6,736)
其他綜合收入／(虧損)		
外幣折算差額	24,754	(6,959)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50,347)	(13,695)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0,410)	(11,564)
非控制性權益	63	(2,131)
	(50,347)	(13,695)

第25至38頁的附註為本簡明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45,556	556,50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4,007	63,609
商譽		-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48	4,563
		611,111	624,676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2	311,016	202,58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0,354	182,008
存貨		1,103,586	1,084,437
預付所得稅		10,535	11,965
受限制現金		1,332	962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187,892	293,946
		1,674,715	1,775,904
資產總值		2,285,826	2,400,580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股本	13	124,820	124,820
其他儲備	14	1,189,792	1,166,066
留存收益		255,653	329,789
		1,570,265	1,620,675
非控制性權益		22,746	22,683
權益總額		1,593,011	1,643,358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225,249	198,157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396,048	448,092
借貸		71,518	110,973
負債總額		692,815	757,222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85,826	2,400,580

第25至38頁的附註為本簡明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留存收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24,820	1,166,144	436,493	1,727,457	26,000	1,753,457
綜合虧損							
期內虧損		-	-	(4,697)	(4,697)	(2,039)	(6,736)
其他綜合虧損							
外幣折算差額	14	-	(6,867)	-	(6,867)	(92)	(6,959)
綜合虧損總額		-	(6,867)	(4,697)	(11,564)	(2,131)	(13,695)
與權益所有以其所有者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 已屆滿之股份	14	-	(77)	77	-	-	-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24,820	1,159,200	431,873	1,715,893	23,869	1,739,762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24,820	1,166,066	329,789	1,620,675	22,683	1,643,358
綜合虧損							
期內虧損		-	-	(74,136)	(74,136)	(965)	(75,101)
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14	-	23,726	-	23,726	1,028	24,754
綜合虧損總額		-	23,726	(74,136)	(50,410)	63	(50,347)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24,820	1,189,792	255,653	1,570,265	22,746	1,593,011

第25至38頁的附註為本簡明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	(73,067)	(173,289)
—投資活動	(7,893)	37,813
—融資活動	(39,455)	—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減少淨額	(120,415)	(135,476)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293,946	357,037
匯率變動	14,361	(4,421)
於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187,892	217,140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187,892	217,140

第25至38頁的附註為本簡明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十六樓E及F室。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買賣葡萄酒產品。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

編製該等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處理、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對比報表詳情列載於附註17。該公司審計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發表無法表達意見的審核報告。

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考慮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相關資料。該編製所採納之會計處理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並無其他在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之修訂本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有關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報表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僱員福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資產減值」

(b)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於編製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該等修訂預期概不會對本集團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以下載列者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概無其他預期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尚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和披露，此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3.2 流動性風險

與年底比較，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3.3 其他風險因素及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在其他各方面均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一致。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之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為紅葡萄酒、白葡萄酒及所有其他產品。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單獨考慮紅葡萄酒及白葡萄酒。所有其他分部主要涉及銷售起泡葡萄酒、白蘭地及冰葡萄酒。

主要管理團隊根據毛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未經審核			集團總計 千港元
	紅葡萄酒 千港元	白葡萄酒 千港元	所有 其他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u>385,170</u>	<u>91,029</u>	<u>3,192</u>	<u>479,391</u>
毛利	<u>163,552</u>	<u>24,589</u>	<u>1,320</u>	<u>189,461</u>
未分配項目： 折舊及攤銷				<u>(28,502)</u>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u>474,621</u>	<u>74,487</u>	<u>7,331</u>	<u>556,439</u>
毛利	<u>224,046</u>	<u>19,259</u>	<u>3,395</u>	<u>246,700</u>
未分配項目： 折舊及攤銷				<u>(27,923)</u>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毛利總額與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總額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申報分部毛利	189,461	246,70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1,088)	3,854
分銷開支	(157,572)	(183,241)
行政費用	(95,266)	(67,706)
經營虧損	(64,465)	(393)
財務收入—淨額	105	2,47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244)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4,360)	1,838

各申報分部的資產總值及負債金額並不經常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之客戶基礎，且概無外部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二零一二年：無)。絕大多數銷售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6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呈列已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		
— 工資、其他津貼和福利	106,867	58,226
— 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7,957	6,560
包括董事酬金的僱員總成本	114,824	64,786
折舊及攤銷	28,502	27,9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2	1,174
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撥備	—	6,158

7 所得稅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期內中國所得稅	10,741	4,441
遞延所得稅：		
— 撥回暫時差額	—	4,133
所得稅費用	10,741	8,574

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已就各附屬公司於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適用稅率主要為25%（二零一二年：25%）。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8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74,1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4,697,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數目1,248,200,000股(二零一二年：1,248,2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以假設所有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已獲轉換，根據調整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數目，減為獲得等額所得款項總額而按公允價值(按期內每股平均市價釐定)發行之股份數目，等於無償發行之股份。因而產生之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前，普通股之平均市場價格並未超過購股權計劃之行使價。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自此，普通股之公允價值不超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故其並無任何攤薄效應(二零一二年：無攤薄效應)。

10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約為7,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00,000港元)。

1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聯營公司。以下列示的聯營公司擁有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之普通股組成之股本；其註冊成立或登記所在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性質如下：

主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所在國家	佔所有者 權益之 百分比	合作性質	計量方法
王朝御馬酒莊(寧夏) 有限公司(「御馬」)	中國／中國	25	聯營公司	權益法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御馬25%(二零一二年：25%)之股權，後者為一間在中國成立及營運之非上市公司，在中國生產及銷售原酒，其繳足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

本集團並無與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或有負債。自二零一二年以來，投資之賬面值為零。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90日至180日的信用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	96,365	129,266
三至六個月	31,528	12,186
六個月至一年	17,223	23,945
一年至兩年	13,319	11,723
超過兩年	9,499	—
	167,934	177,120
減：減值撥備	(10,724)	(10,539)
	157,210	166,581
應收票據	153,806	36,005
	311,016	202,586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應收賬款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3 股本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以千計)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1,248,200	124,8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通過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

根據該計劃，董事可酌情向該計劃所界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有關上市規則按董事釐定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股份。因行使所有根據該計劃批授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除非另行取得批准，否則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批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20,000,000股，即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3 股本(續)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i>向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董事授出的購股權</i>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 八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	3	2,50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3	1,200,000
				<u>3,700,000</u>
<i>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i>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 八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	3	6,20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3	200,000
				<u>6,400,000</u>
總計				<u>10,100,000</u>

14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為 基礎的 僱員酬金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iii)	企業擴張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64,464	74,519	3,944	158,928	94,434	369,855	1,166,144
購股權屆滿	-	-	(77)	-	-	-	(77)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6,867)	(6,86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64,464	74,519	3,867	158,928	94,434	362,988	1,159,200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64,464	74,519	3,866	158,928	94,434	369,855	1,166,066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23,726	23,72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464,464	74,519	3,866	158,928	94,434	393,581	1,189,792

附註：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本公司將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的債務。

(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根據本集團為籌備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以本公司已發行作交換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III) 儲備基金及企業擴張儲備

根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中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的純利百分比須轉撥至儲備基金及企業擴張儲備。該合適百分比可由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決定。儲備基金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而企業擴張儲備可用以擴張生產設施或增加註冊資本。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純利以作出撥款。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5 應付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86,284	77,358
31日至90日	56,045	42,963
超過90日	82,920	77,836
	225,249	198,157

16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概述年內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及 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143	4,698
—其他長期福利	436	342
合計	4,579	5,040
(b) 自一家聯營公司購買原酒	—	310
(c) 購買貨物：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津聯」)之附屬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556	—
貨物乃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購買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6 關連人士交易(續)

(d) 購買貨物產生之期終/年終餘額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津聯附屬公司	1,243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主要產生於購買交易。應付款項不計息。

17 比較數字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為提高簡明財務資料呈列的相關性，已就簡明財務資料中呈列的前一期間若干比較數字重新分類以實現與本期間呈報的可比性。因此，有關比較數字的以下細列項目已連同相關附註以符合本期的呈報方式進行了修改和調整：

	附註	以前呈列 千港元	重列 千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損益表			
其他收入、收益和虧損—淨額	a	6,329	3,854
財務收入	a	—	2,475

附註：

a) 利息收入從「其他收入、收益和虧損」重新分類為「財務收入」

此外，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之調查結果及現有資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核數師意見中所述的問題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有影響。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影響/綜合影響已完全披露分別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重列綜合收益表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經重列綜合資產負債表之上年度調整(「上年度調整」)影響，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由於缺少證明文件和記錄，本集團無法量化該等問題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之影響。因此，本公司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作出上年度調整並不切實可行。在此等情況下，本公司認為上述會計處理方法為記錄該等事項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之務實方法。